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6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6 年，全体监事认真负责，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严格依法履行职责。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监事会会议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 4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均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1、2016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公司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等 11 项报告和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的 2015 年年度报告程序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2016年4月21日，公司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一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及子公司预先已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对下属子公司以现金形式进行增资。

3、2016年8月11日，公司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2016年10月20日，公司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依法运作情况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循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因上下游配套业务关系，公司需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航空零部件、原材料及有关生产、劳动服务等；同时中航工业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也向公司提供零部件、原材料及有关生产、劳动服务、金融服务等，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规，无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6 年关联交易（不含金融服务）金额 895,027.32 万元，预计 2017 年关联交易（不含金融服务）金额 1,349,719.00 万元；2016 年公司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额为 175,120.32 万元，最高贷款限额为 180,100 万元，预计 2017 年公司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每日存款最高限额 20 亿元，贷款最高限额 40 亿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规定，2016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2016 年公司（含子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24,4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7%；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担保余额为 28,4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0%，无逾期担保。

除了对以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

5、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章制度，2016 年能够严格执行公司制度，继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运行的情况。

7、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8、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6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了贵州枫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风雷航空军械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本次收购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根据评估机构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评估并经中航工业备案后的评估值确定。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收购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履行了回避义务，未参与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出售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加强企业运营监控，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为保证公司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共召集了 4 次监事会，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和部分董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

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2016 年，公司董事会运行正常，董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责。

作为监督机构，监事会注重围绕公司经营结合实地考察调研，报告期内，对四川、贵州、河南等地的子公司进行了经济运行情况、“十三五”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及内控等工作的专项调研；还认真研究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审核意见；职工监事深入基层进行实际调研，积极反映职工意见。这些都对公司法人治理水平的提高、经营管理的改善和效率的提升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二、2017 年的工作思路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一如既往支持董事会、经理层的工作，依照法规、按照制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围绕公司科研生产经营开展各项工作，重点关注事关公司改革发展大局的各项专题工作，力争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以及监事会制度建设等方面取得持续进展，使公司的决策、监督、执行机构在开展工作时更加协调和运作流畅，将公司建设成为治理结构健全、诚实守信、运作规范的上市公司，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10 日